

县交通运输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,我局深入贯彻落实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新安县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任务分解的通知》及市、县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规定和要求,按照“公开是常态,不公开是例外”的原则,进一步完善各项制度,确保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、有序推行。

2021年,我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2条,及时回复群众关心的问题;全天候依托“12328”交通运输服务监督热线、110投诉平台和智慧城市平台,及时受理和答复道路、水路运输及市场监管、项目建设方面的投诉及咨询,让群众诉求第一时间得到解决和回复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212	0	212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47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233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	0	0	0	0	0	2	
二、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2	0	0	0	0	2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 只计这一情形， 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
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2	0	0	0	0	0	2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

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还不够全面，一些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在公开的广度及深度上有待进一步加强。二是信息员队伍不稳定，人员流动性大，造成信息报送渠道不畅，支撑能力不足。

（二）具体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

一是加强组织领导。根据工作职责，成立稳定领导小组，分级抓好职责范围内的信息公开工作，分解细化任务，将重点领域公开的工作内容落到具体部门科室和个人，做到任务明确、责任明确；二是加大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力度。进一步统一思想，提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，深刻领会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对建设服务型、责任型、效率型和廉洁型政府的重要性，切实增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积极性、主动性；三是加强业务培训。强化队伍建设力度。积极参加省市组织的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培训，加强业务知识的学习，全面提升我局政务信息公开的水平、能力和效率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